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  
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  
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现就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的承诺，也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四日